

訓令

案

令

水利工程處

農林改進所

第一工程隊

第二工程隊

第三工程隊

第四工程隊

第五工程隊

第六工程隊

第七工程隊

第八工程隊

第九工程隊

第十工程隊

第十一工程隊

第十二工程隊

第十三工程隊

第十四工程隊

第十五工程隊

漢口化學廠

漢口釀造廠

漢口紙張廠

漢口火柴廠

漢口肥皂廠

漢口玻璃廠

漢口棉織廠

漢口絲織廠

漢口毛織廠

漢口皮革廠

漢口印刷廠

漢口製藥廠

漢口食品廠

漢口飲料廠

漢口糖果廠

漢口餅乾廠

漢口罐頭廠

省政府本年五月十五日省會一字第一

國民政府主計處本年四月廿三日

王令仰遵以出因查王案前奉令辦理

於本年四月廿三日以達令均字第一號

137

卷之五前因除令外仰即遵照此

以

府長譚

湖北省档案馆

會計室

審

部

王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廿七日

事由

准主計處函以省市總預算各科目移用及動支
第二預金之追加減算手續一案仰遵

件附

撥

批示

湖

北

省

政

府

訓令

令建設廳

民國二十六年五月十五日省會
5918號

准國民政府主計處本年四月廿三日勤歲字第1013號公函開

查商稅財政收支系統改制後省市總預算之執行及省市營業

預算案之編審程序一案前經奉憲分別核釋於本年三月十二日
以敏歲字第649號公函奉達在案茲據四川省政府會計處呈以
原案所示第一兩項以省市單位預算執行補充辦法業經廢止
總預算之執行應依預算法之規定辦理又歲出預算各門
向同類或異款之後用不能再行援用惟總預算各科目中有
一科目之經費不足而他科目有剩餘時勢必分別辦理追加
追減為求簡化預算手續起見上項追加追減預算案由有
政府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即遵行年終彙案辦理呈核
因於原案所示第三項動支第二預備金與新與事業費之
追加預算是否均於年終彙案辦理呈核請核示等情當經

分別核示如下(一)省市單位預算執行補充辦法廢止後關於省市總預算歲出各科目互有增減時自應依法辦理追加追減逐案呈經中央核定惟各省市公文往返頗需時日如上述項追加追減預算確係有時而性者得由府務會議或市長核准先予執行一面敘明理由呈送核定但以追加追減數相等者為限(二)動支第二預備金依上述預算法第五十六條之規定原應逐案編具追加預算呈經中央核定為顧各省市以府實際困難力求辦理簡化故予變通辦理得由府務會議或市長核准動支年終彙案列表呈核至關於動支新事業費因預算法原未規定亦准比照上述項動支第二預備金程序辦理除飭復

并分别函令外相應函請查照等由查函於財政收支系統
改制後省市預算之執行及省市營業預算決算之編審程序
一案前准主計處函知到府經以省會一字第4833號函令
在案茲准前由除分行外令行令仰遵此令

此令

王 高 耀 煌

監印高元勳
校對張要良